

# 國立中興大學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 114 學年度博士班一般入學招生公告

簡章：

網路免費下載：[https://recruit.nchu.edu.tw/grade-exam/phd/114/114PhD\\_PAPER.pdf](https://recruit.nchu.edu.tw/grade-exam/phd/114/114PhD_PAPER.pdf)

報名方式：報名期限內開啟【**博士班招生**】網頁，點選下方【**填寫報名資料**】開始網路報名，選「**獸醫學院聯招群**」，並填志願組別。

繳費期限：**114 年 3 月 18 日 9:00 起至 114 年 4 月 7 日。**  
**第一銀行櫃檯繳款時間至 114 年 4 月 7 日 15:30。**  
**ATM 繳費時間至 114 年 4 月 7 日晚上 11:59。**

報名期限：**114 年 3 月 18 日 9:00 起至 114 年 4 月 7 日 17:00 止**

招生名額：**一般生 2 名**

審查資料上傳網頁期限：**114 年 4 月 7 日下午 17:00 前**

系所指定繳交資料：

- 一、學歷證明文件（碩士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本，應屆畢業生繳交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正、反面且需加蓋註冊章；或加蓋學校註冊組章戳的學生證）。
- 二、歷年成績單（含學士班及碩士班歷年成績，學士班應另附名次證明）。
- 三、碩士論文或論文初稿（含著作、作品或已發表論文，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）。
- 四、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。
- 五、自傳及個人簡歷表。
- 六、其他有助審查資料（著作、作品、得獎紀錄或已發表之論文等）。
- 七、推薦書（2 封，格式請使用本簡章所附推薦函格式-附表八）。

**※以上七項文件上傳報名網頁**

- 八、其他規定：**面試時須進行 10~15 分鐘讀書計畫 PPT 簡報口頭發表。**

考試方式及項目：一、審查 權重 1.0

二、口試 權重 1.5

口試日期：**114 年 5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**

**（※請考生於 114 年 4 月 23 日起，至本所網頁查詢面試名單及面試時間）。**

口試地點：**獸醫學院動物疾病診斷中心 405 室**

連絡人及電話：(04)2284-0895 #361 陳美霞小姐

其他相關招生事宜請見本校招生暨資訊組網站。

招生資訊網址：<http://recruit.nchu.edu.tw/grade-exam/phd/index-phd.aspx?examc=E>



系所學程	獸醫學系		班組代碼	311	招生名額	一般生：1名 在職生：1名
	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		班組代碼	312		一般生：2名
	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		班組代碼	313		一般生：2名
報考資格 特殊規定	<p>以同等學力報考獸醫學系應符合下列任一項：</p> <p>1.其代表論文，應提出3年內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出版於有審查制度之學術性期刊論文，並於規定期限內申請「個人著作相當碩士論文水準」審查，審查通過者，始得以同等學力報考。</p> <p>2.持醫學系、中醫學系、牙醫學系學歷者，需於規定期限內申請「個人著作相當碩士論文水準」審查，審查通過者，始得以同等學力報考。</p> <p>※報考本院考生一般生最多可選填3個志願，在職生可選填1個志願。考生網路報名時，請先選擇<b>獸醫學院聯招群</b>，進入報名系統輸入報名資料，並選填志願序。</p>					
考試及成績 計算方式	甄試項目	權重	說 明			
	審查	1.00	<p>請上傳：</p> <p>一、學歷證明文件（碩士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，應屆畢業生繳交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正、反面且需加蓋註冊章；或加蓋學校註冊組章戳的學生證）。</p> <p>二、歷年成績單（含學士、碩士，學士班應另附名次證明）。</p> <p>三、工作年資證明（限報考在職生繳交）。</p> <p>四、碩士論文或論文初稿（含著作、作品或以發表之論文，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）。</p> <p>五、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。</p> <p>六、自傳及個人履歷表。</p> <p>七、其他有助審查資料（著作、作品、得獎紀錄或已發表之論文等）。</p> <p>八、推薦函（2封，格式可參閱本簡章附表八）。</p>			
	面試	1.50	<p>一、面試時間地點：</p> <p>（一）獸醫學系面試時間：114年5月2日（星期五），地點：動物疾病診斷中心2樓211室。</p> <p>（二）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面試時間：114年5月2日（星期五）。地點：動物疾病診斷中心6樓609室。</p> <p>（三）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面試時間：114年5月2日（星期五）。地點：動物疾病診斷中心4樓405室。</p> <p>二、面試名單與考生個人之面試實際時間及相關特殊規定，依各系所之安排而有不同，請於114年4月23日起自行至各招生系所網頁查閱。</p>			
其他規定	<p>一、考生所選填之志願序如同時列為正取或備取時，依本簡章錄取原則辦理。</p> <p>二、考生面試時須進行10~15分鐘讀書計畫PPT簡報口頭發表。</p> <p>三、同分參酌順序：1.面試成績，2.審查成績。</p> <p>四、獸醫學系甄試入學招生名額2名，如甄試入學招生有缺額，其缺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，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招生名額內含甄試入學招生回流名額1名。</p>					
聯絡方式	電話	獸醫學系 04-22840894#341	王景祺先生	傳真	04-22851741	
		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04-22840894#331	林叔旻小姐		04-22851741	
		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 04-22840894#361	陳美霞小姐		04-22850730	
網 址	獸醫學系		<a href="https://www.vm.nchu.edu.tw/">https://www.vm.nchu.edu.tw/</a>			
	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		<a href="https://www.gimph.nchu.edu.tw/">https://www.gimph.nchu.edu.tw/</a>			
	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		<a href="https://ivp.nchu.edu.tw/">https://ivp.nchu.edu.tw/</a>			
系所辦公室 位置	動物疾病診斷中心3樓301室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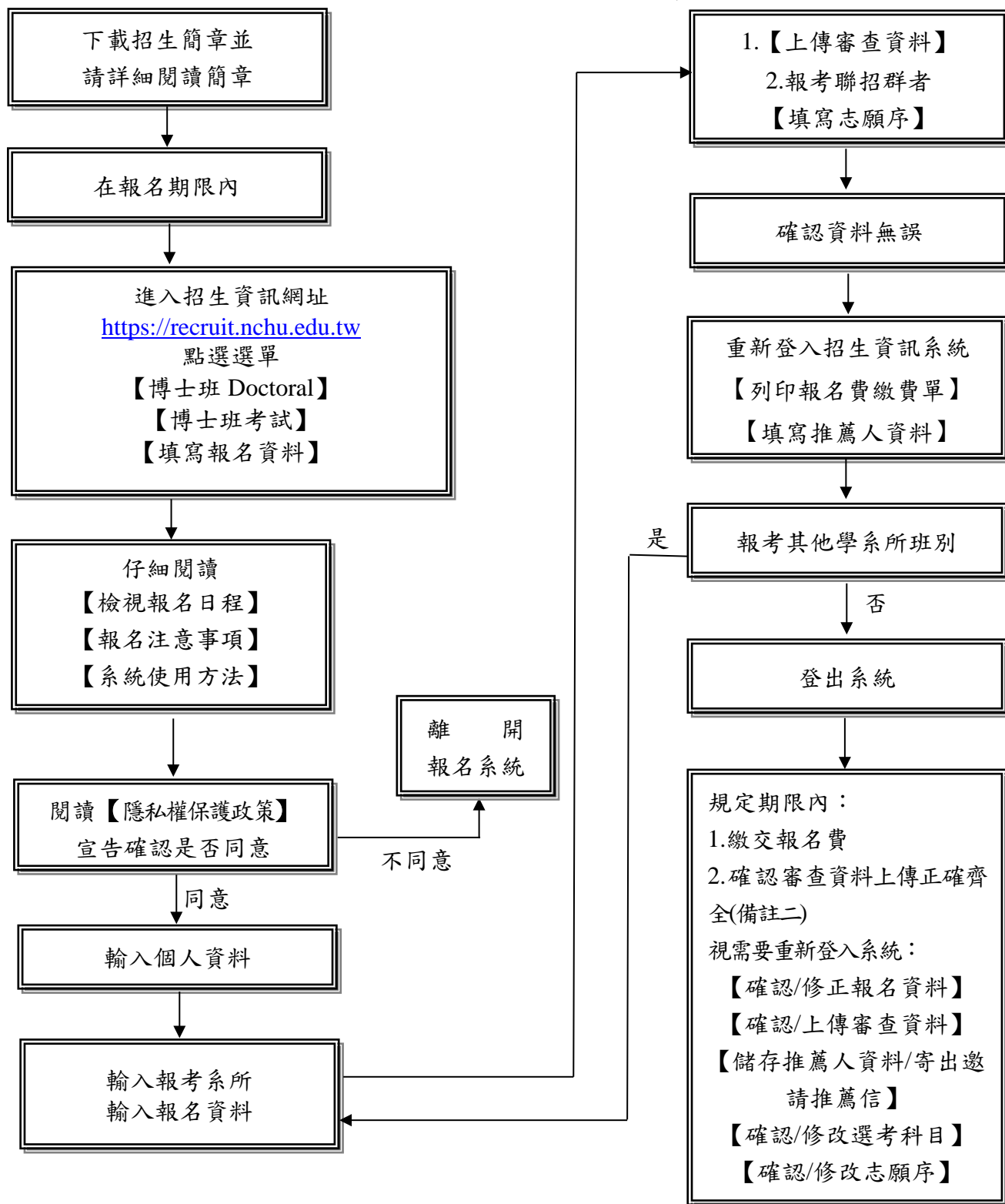
# 國立中興大學 114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入學

## 招生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規 定 日 期 暨 時 間 及 資 訊 網 址
報考博士班同等學力 審 查 期 限	114 年 3 月 12 日起至 114 年 3 月 18 日。 ※以同等學力身分報考博士班者，應先辦理同等學力資格審查。
報名、上傳（寄繳） 審 查 資 料 期 限	<b>114 年 3 月 18 日 9:00 起至 114 年 4 月 7 日 17:00 止。</b> ※考生應於期限內上網報名、上傳審查資料並繳交報名費，部分招生系所（組、學位學程）另需寄繳審查資料，寄繳期限至 114 年 4 月 7 日（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）。
繳 費 期 限	<b>114 年 3 月 18 日 9:00 起至 114 年 4 月 7 日。</b> 1. <b>櫃檯繳款時間至 4 月 7 日 15:30。</b> 2. <b>ATM 繳費時間至 4 月 7 日 23:59。</b>
上網列印准考證	114 年 4 月 16 日。
筆 試	114 年 4 月 27 日。
面 試	114 年 5 月 11 日前。 ※面試時間由各招生單位個別通知或公告確切面試時間及地點。
公告錄取名單 及寄發成績單	114 年 5 月 16 日。
申請成績複查	114 年 5 月 23 日前（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）。
新生報到繳驗證件	日期：114 年 6 月 19 日。 時間：上午 9:00～11:30；下午 1:30～4:00。 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1 樓註冊組。 注意事項： 1. 各系所新生驗證時段，請於 114 年 6 月 9 日後至「註冊組新生專區-博士班」網頁查詢。 2. 正取新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9 日辦理【新生報到繳驗證件】手續，逾期未完成報到驗證手續者，視同放棄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報到。 3. 於 114 年 6 月 27 日後，最新獲遞補之備取生名單及應報到之時間、地點，請自行至「註冊組新生專區-博士班」網頁查詢。
備取生遞補截止日期	本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訂定之開始上課日。
重 要 網 址	招生資訊網： <a href="https://recruit.nchu.edu.tw">https://recruit.nchu.edu.tw</a> 註 冊 組 新 生 專 區 - 博 士 班： <a href="https://oaa.nchu.edu.tw/zh-tw/rs-freshman/page-list.1173">https://oaa.nchu.edu.tw/zh-tw/rs-freshman/page-list.1173</a>

# 國立中興大學 114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

## 網路報名流程



### 備註：

- 一、考生輸入報名資料完成後，應重新登入招生資訊系統查詢報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，並於系統內列印報名費繳費單。每一筆報名資料產生一張繳費單(於網路報名系統列印)，並對應一組繳款帳號，限報考該系所(組、學程、聯招群)。報名完成後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(組、學程、聯招群)別及身分別或退費，繳費前務請慎重確認報考系所與帳號，並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費。
- 二、考生應於輸入報名資料時一併上傳審查資料，審查資料若需異動，報名期限內可重新登入系統重新上傳，惟報名截止後，系統即關閉資料上傳功能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傳或修改。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，於規定期限內進行資料上傳。